

西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文件

西校电信[2020] 03 号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仪器共享平台绩效奖助办法

为更好地服务教学科研，加强对仪器设备的专管共享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建立有效的竞争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。根据《西南大学仪器设备管理办法(试行)》(西校〔2016〕397号)和《西南大学绩效编制核定与分配方案》(西校[2015]27号)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充分考虑实验技术人员的付出，逐步完善现行实验技术系列的考核和职称评定制度，并根据大仪共享实际情况核算专兼职机组人员工作量，将其统一纳入学院年终绩效考核。考核主要包括年有效机时、测试收入、维保情况、论文及功能开发、测试样品数量、用户评价和对外服务比例等指标。考核合格且保证成本的情况下，测试费收入总额的90%直接返还给机组成员，具体的请参照最新修订的《西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绩效津贴分配办法》。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

2020年11月12日

主题词：仪器共享平台 绩效奖助办法

西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20年11月12日印发